

股票代碼：3317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工建路368號12樓  
電話：(02)2642-6789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1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35
(十四)部門資訊	3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98,632千元及86,202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4.03%及4.04%；負債總額分別為6,713千元及6,988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94%及1.3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絕對值分別為3,450千元、4,923千元、9,616千元及3,733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絕對值5.82%、8.26%、6.86%及5.09%。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振乾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9.30		106.12.31		106.9.30		負債及權益	107.9.30		106.12.31		106.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70,625	23	448,973	20	288,344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	-	60,000	3	65,112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346	-	9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	-	-	-	57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813,690	33	817,082	35	828,505	39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0,908	20	475,215	21	334,168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58,220	7	169,446	7	138,50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7,841	2	24,454	1	16,979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19,302	1	13,487	1	14,999	1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0,235	5	111,089	5	92,448	4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37,868	18	435,347	19	436,831	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000	2	6,088	-	6,08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478	-	1,694	-	2,47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412	-	2,080	-	1,352	-
	<u>2,004,529</u>	<u>82</u>	<u>1,886,122</u>	<u>82</u>	<u>1,709,658</u>	<u>80</u>		<u>702,396</u>	<u>29</u>	<u>678,926</u>	<u>30</u>	<u>516,202</u>	<u>24</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58,661	2	51,611	2	52,078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9,559	-	9,361	-	10,87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331,984	14	332,656	14	324,840	15	負債總計	<u>711,955</u>	<u>29</u>	<u>688,287</u>	<u>30</u>	<u>527,078</u>	<u>25</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24,708	1	28,198	1	28,260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975	-	1,392	-	1,558	-	3110 普通股股本	612,515	25	612,515	26	612,515	2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523	1	14,045	1	16,384	1	3200 資本公積	630,512	26	630,512	27	630,512	2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九(四))	10,075	-	75	-	75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4,558	5	105,336	5	105,336	5
	<u>442,926</u>	<u>18</u>	<u>427,977</u>	<u>18</u>	<u>423,195</u>	<u>20</u>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51	-	1,193	-	1,193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一))	378,670	15	277,607	12	257,605	12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06)	-	(1,351)	-	(1,386)	-
							權益總計	<u>1,735,500</u>	<u>71</u>	<u>1,625,812</u>	<u>70</u>	<u>1,605,775</u>	<u>75</u>
資產總計	<u>\$ 2,447,455</u>	<u>100</u>	<u>2,314,099</u>	<u>100</u>	<u>2,132,8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47,455</u>	<u>100</u>	<u>2,314,099</u>	<u>100</u>	<u>2,132,853</u>	<u>100</u>

董事長：楊惠強



經理人：楊惠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張玲妮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十四)及七)	\$ 657,699	100	709,834	100	1,873,563	100	1,792,7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五)、七及十二)	493,614	75	552,261	78	1,446,684	77	1,430,331	80
營業毛利	164,085	25	157,573	22	426,879	23	362,444	2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九)、(十五)、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5,901	4	23,698	3	72,212	4	66,604	4
6200 管理費用	32,369	5	36,302	5	95,998	5	93,66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855	5	40,174	6	103,594	6	114,67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50)	-	-	-	13	-	-	-
營業費用合計	92,775	14	100,174	14	271,817	15	274,943	15
營業淨利	71,310	11	57,399	8	155,062	8	87,50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432	-	579	-	2,529	-	2,49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824	-	(902)	-	16,208	1	(8,89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29)	-	(1,070)	-	(568)	-	(3,60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2,847	-	2,143	-	6,984	-	2,39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74	-	750	-	25,153	1	(7,613)	(1)
7900 稅前淨利	75,384	11	58,149	8	180,215	9	79,888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15,206	2	6	-	39,198	2	7,286	-
本期淨利	60,178	9	58,143	8	141,017	7	72,60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	-	-	-	52	-	-	-
	-	-	-	-	52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5)	-	315	-	(810)	-	(3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	-	-	-	55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45)	-	315	-	(755)	-	(30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45)	-	315	-	(703)	-	(30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9,233	9	58,458	8	140,314	7	72,293	4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98		0.95		2.30		1.1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97		0.94		2.28		1.17	

董事長：楊惠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惠強

~5~



會計主管：張玲妮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2,515	630,512	98,574	1,193	191,765	(1,077)	1,533,482
本期淨利	-	-	-	-	72,602	-	72,6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9)	(3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602	(309)	72,2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762	-	(6,762)	-	-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612,515	630,512	105,336	1,193	257,605	(1,386)	1,605,77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2,515	630,512	105,336	1,193	277,607	(1,351)	1,625,812
本期淨利	-	-	-	-	141,017	-	141,0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	(755)	(7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1,069	(755)	140,31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222	-	(9,22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8	(158)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0,626)	-	(30,626)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612,515	630,512	114,558	1,351	378,670	(2,106)	1,735,5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惠強



經理人：楊惠強



會計主管：張玲妮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0,215	79,88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793	7,830
攤銷費用	503	64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13	1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253)	(4,006)
利息費用	568	3,604
利息收入	(490)	(2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984)	(2,39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35
其他	(10,313)	7,07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163)	12,6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	6	-
應收帳款減少	14,599	67,394
其他應收款增加	(5,815)	(4,835)
存貨減少	7,792	63,99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84)	13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0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798	126,683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48	(5,10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8,032	(9,963)
其他應付款增加	9,215	3,54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32	(47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195	1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822	(11,8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3,620	114,872
調整項目合計	44,457	127,5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4,672	207,443
收取之利息	490	274
支付之利息	(568)	(4,827)
支付之所得稅	(6,726)	(1,6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868	201,2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50)	(15,1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50)	(14,90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60,000)	(317,288)
發放現金股利	(30,62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626)	(317,28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40)	(2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1,652	(131,2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8,973	419,5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0,625	288,344

董事長：楊惠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惠強



會計主管：張玲妮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名超鈺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四月更名變更組織為現有名稱，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汐止區工建路368號12樓。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可應用在通訊、電腦、電腦週邊、視訊、電源及其他消費性等之類比IC研究發展、設計及銷售，請詳附註十四。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針對合併公司產品之銷售，過去係依交易條件於商品交付至客戶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合併公司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 (2)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三)。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三)。

###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總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448,973	攤銷後成本	448,973
應收票據及帳款	放款及應收款	986,528	攤銷後成本	986,528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75	攤銷後成本	7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107.1.1 IFRS 9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調整數	其他權益 調整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 及其他金融資產(IAS 39期 初數即為IFRS 9期初數)	\$ 1,435,576	-	-	1,435,576	-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預估前述修改對合併財務報告產生潛在影響，惟尚未完成細部評估。而實際適用後對初次適用日財務報表之影響將視未來情況，包括折現率、租賃組合、對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之評估及是否採用權宜作法與認列豁免而定。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金額尚待進一步評估。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尚在評估採用該等實務權宜作法之潛在影響。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 合併基礎

#####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9.30	106.12.31	106.9.30	
本公司	金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榮投資)	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註)
本公司	Power Up Tech Co., Ltd. (Power U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100 %	(註)
Power Up	無錫超鈺微電子有限公司 (無錫超鈺)	金屬氧化物半導體的製造、開發及銷售業務，提供產品的品質監控、測試服務；銷售自產產品	100 %	100 %	100 %	(註)

註：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 (三) 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 (3)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4)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 2.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 (四)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 (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六)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68	376	263
支票及活期存款	<u>570,157</u>	<u>448,597</u>	<u>288,081</u>
	<u>\$ 570,625</u>	<u>448,973</u>	<u>288,34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u>1,346</u>	<u>93</u>	<u>(57)</u>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7.9.30</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到期日</u>	<u>交割匯率</u>	
外匯換匯合約	美金 8,820	107.10.25~107.11.2	30.539~30.694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外匯換匯合約	美金 980	107.10.1	30.729	
—換入美金/換出台幣				
<u>106.12.31</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到期日</u>	<u>交割匯率</u>	
外匯換匯合約	美金 980	107.01.29	29.9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u>106.9.30</u>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到期日</u>	<u>交割匯率</u>	
外匯換匯合約	美金 980	106.11.27	30.168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2.上列各項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曝險請詳附註六(十七)。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應收票據	\$ -	6	-
應收帳款	814,651	818,001	829,4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8,537	169,786	138,781
減：備抵損失	<u>(1,278)</u>	<u>(1,265)</u>	<u>(1,233)</u>
	<u>\$ 971,910</u>	<u>986,528</u>	<u>967,008</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 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72,367	0.1%~0.2%	1,218
逾期1~30天以下	773	1%~2%	21
逾期31~90天	42	10%~50%	33
逾期91~180天	-	50%~70%	-
逾期181~360天	6	100%	6
	<u>\$ 973,188</u>		<u>1,278</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6.9.30
逾期1~30天以下	\$ 64	2,337
逾期31~90天	89	219
逾期91~180天	-	6
逾期181~360天	-	-
逾期超過一年	-	-
	<u>\$ 153</u>	<u>2,562</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265	-	1,076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265		
認列之減損損失	13	-	157
期末餘額	<u>\$ 1,278</u>	<u>-</u>	<u>1,233</u>

上述金融資產未提供作抵押擔保。

(四)存 貨

	107.9.30	106.12.31	106.9.30
原 料	\$ 90,081	25,904	25,736
在製品及半成品	164,099	222,812	201,193
製成品及商品	183,688	186,631	209,902
	<u>\$ 437,868</u>	<u>435,347</u>	<u>436,831</u>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除已出售存貨之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組成情形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迴升利益)	\$ <u>(4,956)</u>	<u>(117)</u>	<u>(10,313)</u>	<u>7,078</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關聯企業	\$ <u>58,661</u>	<u>51,611</u>	<u>52,078</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列示如下：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u>2,847</u>	<u>2,143</u>	<u>6,984</u>	<u>2,39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因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改選而取得一席董事席次，對其具重大影響力，故改採用權益法評價，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另，合併公司經參考鑑價公司出具之股權評價報告，重新評估其持有股權之公允價值約當為其原始取得成本50,000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辦公設備 及其他	待驗設備	總計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91,696</u>	<u>115,168</u>	<u>20,923</u>	<u>4,869</u>	<u>332,656</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193,743</u>	<u>112,216</u>	<u>24,000</u>	<u>2,025</u>	<u>331,984</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192,090</u>	<u>110,811</u>	<u>15,156</u>	-	<u>318,057</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191,696</u>	<u>108,608</u>	<u>12,011</u>	<u>12,525</u>	<u>324,840</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七)投資性不動產

帳面價值：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8,195</u>	<u>10,003</u>	<u>28,198</u>
民國107年9月30日	\$ <u>16,148</u>	<u>8,560</u>	<u>24,708</u>
民國106年1月1日	\$ <u>17,801</u>	<u>10,032</u>	<u>27,833</u>
民國106年9月30日	\$ <u>18,195</u>	<u>10,065</u>	<u>28,260</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已作為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9.30</u>	<u>106.12.31</u>	<u>106.9.30</u>
擔保銀行借款	\$ -	60,000	-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65,112
合 計	\$ -	<u>60,000</u>	<u>65,112</u>
尚未使用額度	\$ <u>899,988</u>	<u>832,720</u>	<u>832,358</u>
期末利率區間	-	1.22%	2.28%~2.46%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合併公司就上述短期借款開立擔保本票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 (九)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營業成本	\$ 12	17	36	50
推銷費用	9	10	26	30
管理費用	97	83	294	254
研究發展費用	<u>12</u>	<u>16</u>	<u>36</u>	<u>48</u>
	<u>\$ 130</u>	<u>126</u>	<u>392</u>	<u>382</u>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在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之下退休金費用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其他海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提撥並認列退休金。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營業成本	\$ 522	503	1,600	1,515
推銷費用	375	362	1,119	1,106
管理費用	505	756	1,570	1,963
研究發展費用	<u>856</u>	<u>686</u>	<u>2,845</u>	<u>2,592</u>
合計	<u>\$ 2,258</u>	<u>2,307</u>	<u>7,134</u>	<u>7,176</u>

(十) 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本公司已將該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2,475千元全數反應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所得稅費用中。

1.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206	6	41,566	7,286
遞延所得稅利益	-	-	(2,368)	-
所得稅費用	<u>\$ 15,206</u>	<u>6</u>	<u>39,198</u>	<u>7,286</u>

2.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5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55)	-
	<u>\$ -</u>	<u>-</u>	<u>(107)</u>	<u>-</u>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配股率(元)</u>	<u>金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0	<u>30,626</u>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決議，擬將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保留至以後年度故不予分配。

上述盈餘分配案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60,178</u>	<u>58,143</u>	<u>141,017</u>	<u>72,6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u>61,252</u>	<u>61,252</u>	<u>61,252</u>	<u>61,252</u>
每股盈餘(元)	\$ <u>0.98</u>	<u>0.95</u>	<u>2.30</u>	<u>1.19</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60,178</u>	<u>58,143</u>	<u>141,017</u>	<u>72,60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u>61,787</u>	<u>61,665</u>	<u>61,935</u>	<u>61,879</u>
每股盈餘(元)	\$ <u>0.97</u>	<u>0.94</u>	<u>2.28</u>	<u>1.1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稀釋)：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基本)	61,252	61,252	61,252	61,252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535	413	683	62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稀釋)	<u>61,787</u>	<u>61,665</u>	<u>61,935</u>	<u>61,879</u>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316,401	943,631
中    國	258,321	724,042
其他國家	<u>82,977</u>	<u>205,890</u>
	<u>\$ 657,699</u>	<u>1,873,563</u>
主要產品：		
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	\$ 558,198	1,585,680
電源管理IC	57,658	160,889
其    他	<u>41,843</u>	<u>126,994</u>
	<u>\$ 657,699</u>	<u>1,873,563</u>

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2.合約餘額

	<u>107.9.30</u>	<u>107.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973,188	987,793
減：備抵損失	<u>(1,278)</u>	<u>(1,265)</u>
合    計	<u>\$ 971,910</u>	<u>986,528</u>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十四)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7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商品銷售	<u>\$ 709,834</u>	<u>1,792,775</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三)。

(十五)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估列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員工酬勞	\$ 8,654	6,757	20,605	9,152
董監酬勞	2,596	2,028	6,181	2,746
合計	<u>\$ 11,250</u>	<u>8,785</u>	<u>26,786</u>	<u>11,898</u>

員工及董監酬勞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662千元及11,25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221千元及3,75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淨額	\$ (3,713)	(664)	15,325	(8,1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				
利益(損失)	4,697	1,279	1,346	(57)
其他	(160)	(1,517)	(463)	(659)
	<u>\$ 824</u>	<u>(902)</u>	<u>16,208</u>	<u>(8,892)</u>

#### 2.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7月至9月</u>	<u>106年7月至9月</u>	<u>107年1月至9月</u>	<u>106年1月至9月</u>
利息費用	\$ 29	1,070	568	3,604

### (十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及(十九)。

####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帳款。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銷貨客戶之佔比分別為50%、57%及54%，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各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內未因該等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7年9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38,749	538,749	538,749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42,966	42,966	42,966	-	-	-	-
	<u>\$ 581,715</u>	<u>581,715</u>	<u>581,715</u>	<u>-</u>	<u>-</u>	<u>-</u>	<u>-</u>
<b>106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0,000	60,297	60,29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99,669	499,669	499,669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5,052	55,052	55,052	-	-	-	-
	<u>\$ 614,721</u>	<u>615,018</u>	<u>615,018</u>	<u>-</u>	<u>-</u>	<u>-</u>	<u>-</u>
<b>106年9月30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5,112	65,328	65,32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1,147	351,147	351,147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9,743	39,743	39,743	-	-	-	-
衍生金融負債							
	57						
流 出	-	29,622	29,622	-	-	-	-
流 入	-	(29,565)	(29,565)	-	-	-	-
	<u>\$ 456,059</u>	<u>456,275</u>	<u>456,275</u>	<u>-</u>	<u>-</u>	<u>-</u>	<u>-</u>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市場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9.30			106.12.31			106.9.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270	30.525	1,198,708	45,214	29.76	1,345,583	37,747	30.26	1,142,21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456	30.525	532,858	16,824	29.76	500,689	13,755	30.26	416,218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659千元及7,26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台幣	\$ (4,207)	1	(363)	1	14,851	1	(7,593)	1
人民幣	494	4.501	(301)	4.535	474	4.594	(583)	4.551
	<u>\$ (3,713)</u>		<u>(664)</u>		<u>15,325</u>		<u>(8,176)</u>	

#### (2)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付息金融工具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7.9.30	106.12.31	106.9.30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62,324	441,572	287,044
金融負債	-	(60,000)	(65,112)
	<u>\$ 562,324</u>	<u>381,572</u>	<u>221,932</u>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54千元及416千元，其主要係來自於變動利率存款之利率風險暴險。

### 4.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0,62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971,910				
其他應收款		19,302				
小計	\$	<u>1,561,83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u>1,346</u>	-	-	<u>1,346</u>	<u>1,34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38,74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0,235				
小計	\$	<u>658,984</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8,97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986,528				
其他應收款		13,487				
小計	\$	<u>1,448,9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u>93</u>	-	-	<u>93</u>	<u>9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99,6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11,089				
小計	\$	<u>670,758</u>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8,344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967,008				
其他應收款	14,999				
	<u>\$ 1,270,35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 57	-	-	57	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銀行借款	\$ 65,11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351,147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92,448				
	<u>\$ 508,707</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係以即期匯率及換匯點數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其公平價值。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二季投資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其股票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公司股票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因取得對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改採權益法評價，並依公允價值重衡量，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	\$ 93
購買/處分/清償	(93)
認列於損益	1,346
重分類	-
民國107年9月30日	<u>\$ 1,346</u>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無公開報 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6年1月1日	\$ (4,063)	50,000
購買/處分/清償	4,063	-
重分類	-	(50,000)
認列於損益	(57)	-
民國106年9月30日	<u>\$ (57)</u>	<u>-</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仍持有之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如下：

總利益或損失	<u>107.9.30</u>	<u>106.9.30</u>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u>\$ 1,346</u>	<u>(57)</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註)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註)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註)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註)此項公允價值來源為第三方報價，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敏感度分析。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十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帥群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帥群微電子)	實質關係人
科軒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科軒微電子)	"
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采豐投資)	"
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登豐微電子)	關聯企業
無錫旭康微電子有限公司(無錫旭康微電子)	"
無錫旭康微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無錫旭康微電子(香港))	"

###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861	5,606	14,380	12,900
退職後福利	131	128	439	485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u>\$ 4,992</u>	<u>5,734</u>	<u>14,819</u>	<u>13,385</u>

###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107.9.30	106.12.31	106.9.30
關聯企業：							
登豐微電子	\$ 64,437	90,294	192,326	195,158	89,633	118,322	91,391
其他關聯企業	61,035	50,775	169,206	106,228	68,904	51,464	47,390
減：備抵呆帳					(317)	(340)	(278)
	<u>\$ 125,472</u>	<u>141,069</u>	<u>361,532</u>	<u>301,386</u>	<u>158,220</u>	<u>169,446</u>	<u>138,503</u>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其收款條件皆為月結90天，一般客戶則約為月結30天~次月結120天。

###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107.9.30	106.12.31	106.9.30
關聯企業：							
登豐微電子	\$ 56,021	47,521	149,732	121,124	37,841	24,232	16,746
其他關聯企業	-	231	-	231	-	222	233
	<u>\$ 56,021</u>	<u>47,752</u>	<u>149,732</u>	<u>121,355</u>	<u>37,841</u>	<u>24,454</u>	<u>16,979</u>

合併公司為提供客戶完整電源管理方案，向關係人採購客製化產品，其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可茲比較之相同產品，其付款條件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皆為月結30天，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則約為月結30天~90天。

### 3.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交易金額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107.9.30	106.12.31	106.9.30
關聯企業：							
登豐微電子— 產品開發專案費	\$ 3,429	5,714	14,381	24,476	2,700	5,400	1,800
登豐微電子— 研發材料費用	254	1,112	1,191	2,040	-	-	-
其他關係人：							
帥群微電子— 產品開發專案費	5,600	10,100	16,600	17,900	5,600	6,405	10,100
帥群微電子— 產品維護費	630	896	2,177	2,370	420	540	261
帥群微電子— 產品授權金	12,971	15,183	37,994	39,779	8,657	10,601	4,580
科軒微電子— 產品授權金	-	-	-	813	-	-	-
	<u>\$ 22,884</u>	<u>33,005</u>	<u>72,343</u>	<u>87,378</u>	<u>17,377</u>	<u>22,946</u>	<u>16,741</u>

### 4.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因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而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交易金額				其他應收款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107.9.30	106.12.31	106.9.30
關聯企業：							
登豐微電子	\$ 285	343	933	1,029	100	120	120
其他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4	5	13	6	6	11	6
	<u>\$ 289</u>	<u>348</u>	<u>946</u>	<u>1,035</u>	<u>106</u>	<u>131</u>	<u>126</u>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9.30	106.12.31	106.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銀行借款	\$ 176,101	176,101	176,101
—房屋及建築	"	93,218	94,886	95,44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16,148	16,149	16,148
—房屋及建築	"	8,560	8,711	8,763
		<u>\$ 294,027</u>	<u>295,847</u>	<u>296,4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開立予供應商保證票據作為支付貨款之擔保金額如下：

保證票據	107.9.30	106.12.31	106.9.30
	<u>\$ 15,000</u>	<u>15,000</u>	<u>15,000</u>

(二)合併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借款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金額如下。

借款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度	107.9.30	106.12.31	106.9.30
	<u>\$ 957,301</u>	<u>926,528</u>	<u>931,678</u>

(三)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所簽訂之新產品開發合約及委外設計案合約，因未達約定開發設計階段而尚未向合併公司請款之金額分別為38,500千元、40,200千元及47,200千元；另，合併公司於新產品開發合約中約定，當產品進入量產階段應依相關晶圓採購數量及約定價格支付權利金費用。

(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障採購契約，並因約定最低採購量應支付存出保證金，截至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已支付保證金款項為10,00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7年7月至9月			106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980	37,459	47,439	8,017	37,504	45,521
勞健保費用	818	2,210	3,028	797	2,009	2,806
退休金費用	534	1,854	2,388	470	1,963	2,433
董事酬金	-	2,362	2,362	-	2,017	2,0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37	1,568	2,205	483	1,689	2,172
折舊費用	1,390	1,549	2,939	254	1,745	1,999
攤銷費用	-	167	167	-	170	170

功 能 別	107年1月至9月			106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060	110,602	139,662	23,105	101,418	124,523
勞健保費用	2,571	6,624	9,195	2,453	6,387	8,840
退休金費用	1,636	5,890	7,526	1,515	6,043	7,558
董事酬金	-	6,108	6,108	-	3,967	3,9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80	4,525	6,305	1,539	4,589	6,128
折舊費用(註)	4,099	4,528	8,627	1,634	6,013	7,647
攤銷費用	-	503	503	-	649	649

註：未含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列為其他收入減項)，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金額分別為166千元及183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92,326)	10.27%	月結90天	-	月結30天~次月結120天	89,633	9.22%	
"	"	"	進貨	149,732	11.03%	月結30天	-	月結30天~90天	37,841	7.0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Power Up Tech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營業成本	22,085	次月25日前	1.18%
0	"	"	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營業費用	19,403	"	1.04%
0	"	"	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應付費用	2,778	"	0.11%
1	Power Up Tech Co., Ltd.	無錫超鈺微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間交易	營業成本	40,949	"	2.19%
1	"	"	子公司間交易	應付費用	2,747	"	0.11%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金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控股公司	51,000	51,000	5,100,000	100.00%	60,006	7,047	7,047	註
"	Power Up Tech Co.,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0,744	30,744	1,930,000	100.00%	33,515	3,380	3,380	"
金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登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產品設計	48,875	48,875	4,511,514	15.04%	59,807	56,198	7,388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無錫超鈺微電子有限公司	金屬氧化物半導體的製造、開發及銷售業務，提供產品的品質監控、測試服務；銷售自產產品	61,463	註	61,463	-	-	61,463	3,144	100.00%	3,144	27,159	-

註：透過第三地Power Up Tech Co., Ltd.間接投資。

## 尼克森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1,463	61,463	1,041,300

###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透過Power Up Tech Co., Ltd.委託無錫超鈺微電子有限公司代為處理產品售後服務、品質控管及倉儲管理等服務，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相關支出為40,949千元及38,323千元。

上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係來自銷售電源管理IC，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 (二) 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